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接受公司控股股东无息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事项概述

为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控股股东广东润鸿富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润鸿富创”）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 500 万元的无息借款。

鉴于润鸿富创直接持有本公司 71,144,800 股，占本公司 23.77%的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故，本次交易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属于关联交易。同时，公司与润鸿富创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已达到人民币 930 万元，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5%，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前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就本次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就本次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同意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不需要经过其它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企业名称：广东润鸿富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 2、成立日期：2021 年 11 月 1 日
- 3、企业类型：有限合伙
- 4、合伙企业份额：30,000 万元
- 5、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州巨匠兴恒科技有限公司
- 6、注册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海六路 8 号联达大厦 2501-2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生物质能技术服务；环保咨询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电池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农副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润鸿富创合伙情况

广州巨匠兴恒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润鸿富创 51%的出资额，北京沐泽溪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持有润鸿富创 49%的出资额

9、润鸿富创实际控制情况

自然人吴珺女士通过其控制下企业四川赛银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润鸿富创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州巨匠兴恒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故，自然人吴珺女士为润鸿富创实际控制方。

10、经营情况

鉴于润鸿富创成立于 2021 年 11 月，尚未实际开展业务。

三、本次无息财务资助的主要内容

本次借款事项为公司控股股东广东润鸿富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 500 万元整的无息借款。

四、本次交易的目的

公司控股股东润鸿富创为本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的支持，减轻公司资金压力，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情况

截止目前，包括本次交易在内，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润鸿富创已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2,186万元。

六、独立董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刘云平、李光金已收到关于接受公司控股股东无息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事项的文件，经审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本次接受公司关联方无息财务资助，体现了公司控股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同时，本次交易的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对于前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表示一致认可，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刘云平、李光金审议了关于接受公司控股股东无息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无息财务资助，能够帮助公司缓解资金压力，确保上市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的有序开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同时，该议案审议和表决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对于前述事项，我们一致表示同意。

七、备查文件

1、中迪投资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2、中迪投资独立董事关于接受公司控股股东无息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中迪投资独立董事关于接受公司控股股东无息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3月30日